

泾阳县农村客运招呼亭建设项目

采购需求（一般项目）

采购单位： 泾阳县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单位负责人： 付继

项目名称： 泾阳县农村客运招呼亭建设项目

所属年度： 2026年度

编制单位： 泾阳县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编制时间： 2026年04月



第一部分：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一) 采购项目概况: 涇阳县农村客运招呼亭建设项目 7 个(6 小 1 大)

(二) 采购项目实施必要性论述: (1) 项目建设符合城市建设的需要: 项目的建成, 对于完善当地的基础设施, 改善投资环境有重要意义。(2) 提升公共交通服务, 完善城市公共交通网络、提升群众出行便捷性、推动绿色低碳出行。(3) 项目建设不仅有利于城市的地域文化特色, 还可以塑造城市鲜明的个性特征, 对提升城市形象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三）采购项目实施依据：根据咸财经建【2025】99 号关于下达《2025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咸财经建【2023】94 号咸阳市财政局，咸阳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咸阳市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四)采购项目需实现目标：提升公共交通服务，完善城市公共交通网络、提升群众出行便捷性、推动绿色低碳出行。

(五) 预算资金文件: 咸财经建【2025】99 号

(六) 采购项目采购需求编制是否委托第三方机构: ☐是 ☒否

委托第三方机构名称: _____ / _____

(七) 采购项目所属分类: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八) 采购标的是否进口产品: ☐全部是 ☐包含 ☒不包含

(九) 采购项目是否已意向公开: ☒是 ☐否

未意向公开的理由: _____ / _____

(十) 采购项目是否经过投资评审: ☐是 ☒否

投资评审报告: _____ / _____

(十一) 采购项目需求清单: (内容多的可另附需求清单)

序号	项目	规格	功能配置描述	执行标准	数量	预算单价	预算总价
1	农村客运招呼亭	长 5 米，宽 1.4 米，高 3 米	休息凳子、广告位、指示牌	/	6 个	22500	135000

农村客运招呼亭	长 12 米，宽 1.4 米，高 3 米	休息凳子、广告位、指示牌	/	1 个	65000	65000
---------	----------------------	--------------	---	-----	-------	-------

(十二)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30 日历天

2. 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泾阳县

3.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工程全部完工并初验合格后支付 40%，工程全部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 60%

4. 售后服务要求

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场处理

5. 其他商务要求（包装和运输、保险等）

无

6. 采购项目的其他要求

无

(十一) 由供应商提供设计方案、解决方案、组织方案 ☐ 是 ☒ 否

1、采购标的实现的功能：提升公共交通服务。

2、采购标的的应用场景：完善泾阳县公共交通网络，提升公共交通服务。

3、采购标的需实现的采购目标：提升公共交通服务，完善城市公共交通网络、提升群众出行便捷性、推动绿色低碳出行。

第二部分：采购实施计划

（一）合同订立安排

1、采购项目预(概)算(元) 200000.00 , 最高限价(元): 200000.00

2、采购活动时间安排: 2026 年 5 月

3、采购组织形式: ☐ 政府集中采购 ☒ 部门集中采购 ☐ 自行采购

(组织形式选择参照《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

4、委托代理安排

☐ 政府集中采购机构 ☒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 自行组织采购

5、采购包划分: ☐ 分标段 ☒ 不分标段

采购包划分依据: _____

6、合同分包: ☐ 允许分包 ☒ 不允许分包

7、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支持创新 ☒ 支持绿色发展 ☐ 支持首台套 ☒ 支持监狱企业

☒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 支持残疾人福利性企业 ☐ 其他 (_____)

8、采购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是 ☐ 否 ☐ 设置专门采购包

9、供应商资格条件

_____(供应商资格条件要与采购标的的功能、质量和供应商履约能力直接相关,且属于履行合同的必须条件,包括特定的专业资格或者技术资格、设备资格、业绩情况、专业人才及其管理能力等)

10、采购方式(采购方式选择参照《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

-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采购
☐框架协议 ☐其他采购方式(_____)

采购方式选择理由: 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规格、标准统一的采购项目,如通用设备等,一般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以价格作为授予合同的主要考虑因素,采用固定总价的定价方式。

11、是否改变采购方式 ☐是 ☒否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采购项目因特殊情况需要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的)

改变采购方式理由及需采用的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物资规格标准统一、技术参数简单通用、市场成品成熟定型,无需复杂方案深度磋商。相比较其他采购方式,询价性价比直观、审批及执行周期更短、节约行政与时间成本。

12、竞争范围: ☒公开竞争 ☐有限范围竞争 ☐唯一供应商

13、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其他(_____)

评审方法选择理由: (评审方法选择参照《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
本项目货物标准统一、技术定型无差异化,询价重在比价竞争,故选择最低评价法评审,合规高效,客观公允。

(二)、合同管理安排

1、合同类型 ☒货物 ☐服务 ☐工程 ☐其他(_____)

合同类型选择理由: 本次采购标的为标准化定型化有形商品,符合货物合同范畴,可清晰界定供需双方权利义务

2、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定价方式选择理由：货物规格统一、数量固定、市场价格透明，固定总价可锁定成本、简化结算、便于预算管控

3、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1) 采购标的名称：泾阳县农村客运招呼亭建设项目

(2) 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需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关于农村客运招呼站建设的相关标准，满足安全、实用、耐久的要求，所有材料、施工工艺需达到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3) 规格要求：根据设计图纸要求，招呼亭主体为钢结构，配备座椅、站牌标识、满足农村客运乘客候车需求。

(4) 数量（规模）：泾阳至郑国渠、泾阳至白王公路沿线建设客运招呼亭共7个

(5) 合同履行时间（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完成所有招呼亭的建设、验收并交付使用。

(6) 合同履约地点和方式：泾阳县指定行政村的招呼站建设场地；履约方式为承包人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验收，按照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完成施工。

(7) 包装方式：对于采购的成品材料（如候车座椅、标识牌等），需采用防潮、防震包装，确保材料运输至现场无损坏；建筑材料按照常规工程材料运输及堆放标准执行。

(8) 价款或者报酬：本项目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20万元（大写：贰拾万圆整），为固定总价合同，包含材料采购、施工、安装、验收等所有费用。

(9) 考核要求和付款进度安排

序号	付款条件	付款比例（%）
1	工程全部完工并初验合格	40%
2	工程全部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	60%

--	--	--

(10) 资金支付方式: 授权支付

(11) 验收及交付标准和方法:

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执行、验收合规率需达 100%

交付方法: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含竣工图、检测报告等), 双方签署《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及《工程交付单》, 视为正式交付。

(12)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1. 保修范围: 本项目全部施工内容, 包括于招呼亭主体结构、屋面防水、装饰装修、给排水、电气照明、标识标牌、候车设施等所有由承包人施工完成的工程内容。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不少于 1 年。

(13) 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设计文件、施工图纸、技术资料、成果文件等知识产权, 全部归发包人(泾阳县道路运输服务中心)所有。

(14) 成本补偿、风险分担约定

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 合同总价已包含人工、材料、机械、运输、安装、管理、利润、税金、风险等所有费用, 除发包人书面确认的设计变更、签证外, 合同总价不作调整。2. 承包人承担的风险: 市场价格波动(材料、人工、机械费涨跌)、施工组织不当、工期延误、安全事故、自身原因造成的返工等风险, 相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3. 发包人承担的风险: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设计变更、工程量增加、工期延误, 以及不可抗力(如地震、洪水、政府政策调整等)造成的损失, 按合同约定进行补偿。4. 不可抗力发生后, 双方应及时协商处理, 承包人应采取措施减少损失, 因承包人未及时采取措施造成的扩大损失, 由承包人承担。

(15)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 承包人违约:

1. 工期延误：每逾期 1 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0.1%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承担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2. 质量不合格：承包人需无偿返修、重做，直至合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及损失；若返修后仍不合格，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退还已收款项并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3. 擅自转包、分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 发包人违约：

1. 逾期付款：每逾期 1 天，按应付款项的 0.1%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60 天，承包人有权暂停施工或解除合同。

2. 无正当理由擅自解除合同：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赔偿承包人实际损失。

2. 争议解决方式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

2. 协商不成的，可向泾阳县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调解；

3. 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泾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约定向咸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二选一）。

4. 争议解决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其他条款。

(16) 其他条款

1. 通知与送达：双方确认的联系地址、联系方式为有效送达地址，任何书面通知按该地址送达即视为有效。

2. 合同生效与份数：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一式陆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 保密条款：双方应对合同内容、项目资料等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

4. 合同附件：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等）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 未尽事宜：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模部分：履约验收方案

（一）履约验收组织

1. 履约验收主体：泾阳县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2.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委托第三方验收

3.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是 ☒否

4. 是否邀请专家：☐是 ☒否

5.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是 ☒否

6.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____建立验收工作小组，明确组长及成员职责分工，____全程做好验收记录，验收结论需由所有参与人员签字确认。____

____(二) 履约验收时间：____项目全部完成且具备验收条件后的 5 个工作日内____

(三)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段验收 ☐分期验收

(四) 履约验收程序：☐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五) 履约验收内容

1. 技术履约内容

____项目建设是否符合合同规定的技术规格、参数及性能指标；设备/成果的数量、型号、质量是否与合同及供货清单一致。____

2. 商务履约内容

____合同执行情况，是否按合同约定的工期/周期完成\售后服务承诺是否落实\安全、环保等方面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要求。____

(六) 履约验收标准

____1. 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严格执行《[填写具体国家标准编号，如 GB/T XXXX]》、行业相关规范及技术要求；____

____2. 合同及附件标准：以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技术协议、招标书及承诺书为主要验收依据；____

____3. 产品/成果合格标准：产品需提供出厂合格证、检测报告，确保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成果需满足合同约定的交付成果要求。____

(七)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____严格参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财政部门要求执行，验收过程中的照片、录像、签字页均需归档保存，作为法律合规凭证。____

第四部分：一般性审查

(一般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按照《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和内容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实施计划。)

(一) 审查项目名称: 涪阳县农村客运招呼亭建设项目

(二) 是否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采购需求: ☐是 ☒否

编制采购需求的第三方机构: _____

(三) 编制采购需求的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内部机构	专业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1	刘伟	涪阳县道路运输 服务中心	财务室	会计	股长	18992027222

(四) 是否委托第三方机构审查采购需求: ☐是 ☒否

审查采购需求的第三方机构: _____

(参与确定采购需求和编制采购实施计划的专家和第三方机构不得参与审查)

(五) 审查人员(审查工作机制成员应当包括本部门、本单位的采购、财务、业务、监督等内部机构)

序号	姓名	单位	内部机构	专业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1	付继	涪阳县道 路运输服 务中心	监督		主任	15353367776

2	赵辉	泾阳县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业务分管领导		主任助理	13892090532
.3.	张胜利	泾阳县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办公室		主任	15289495255

（六）审查时间：2026年4月8日

（七）审查地点：泾阳县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审查意见书

审 查 内 容	审查结果
编制的采购需求是否符合项目实际需要	☒ 是 ☐ 否
采购需求是否符合预算、资产、财务等管理制度规定	☒ 是 ☐ 否
对采购方式、评审规则、合同类型、定价方式的选择是否说明适用理由	☒ 是 ☐ 否
属于按规定需要报相关监管部门批准、核准的事项，是否作出相关安排	☒ 是 ☐ 否
采购实施计划是否完整	☒ 是 ☐ 否
其他需要审查内容	☒ 符合 ☐ 不符合
审查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

审查意见：

同意

审查人员（签字）： 付强 赵锦 陆皓新